

➤ 關切事件(2 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7 年 1 月關切事件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	關切事件者	關切方式	登錄日期	地點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1	本市政府 財政稅務 局臺南分 局	民代○○○	親自	106.12.14	使用牌照稅 股	民代○○○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0 點至本分局關切○○餐飲屋罰鍰 案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	本府農業 局	民代○○○		106.10.6		民代○○○向本局關切○○公司承攬案 件保固期問題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11.12.15 點規定辦理。 2. 機關業務單位依法行政，並簽報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